

# 商丘市立医院配置病理科设备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商财采竞-2025-2



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目 录

<b>第一章 谈判公告</b>	2
<b>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b>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1
2. 谈判文件	12
3. 响应文件	13
4. 投标	14
5. 谈判	15
6. 评标	15
7. 合同授予	16
8.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16
9. 纪律和监督	17
10. 注意事项	17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8
<b>第三章 谈判办法</b>	19
<b>第四章 采购需求</b>	22
<b>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b>	26
<b>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b>	30
一、报价函	33
二、报价函附录	34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5
四、授权委托书	36
五、供应商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37
六、分项报价一览表	38
七、技术偏离表	39
八、供货服务方案	40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41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2
十一、其他材料	43
二次报价函	44

# 第一章 谈判公告

## 商丘市立医院配置病理科设备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 一、采购条件:

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商丘市立医院的委托，就商丘市立医院配置病理科设备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二、采购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商丘市立医院配置病理科设备项目
2. 采购编号：商财采竞-2025-2
3. 招标编号：商政采（2025）872号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控制价：1204000.00元
6. 采购内容：配置病理科设备（具体详见谈判文件及项目采购需求）
7.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 质量要求：合格
9.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等工作
10. 质保期：3年
11. 标段划分情况：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
12.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对中小企业：是
13.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查询渠道：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加盖供

应商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5、本项目为资格后审。

####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key）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shangqiu.gov.cn/>）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报名或者登陆后选择项目按照页面提示进场网上报名，下载谈判文件。

谈判文件获取：企业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陆交易平台下载，各供应商如确定要参与项目投标，因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和投标过程中需要用到CA数字证书的加密、解密、电子签章等功能，请在制作投标文件前办理CA数字证书，以免影响自身投标。

2. 报名时间：开始时间默认为公告发布时间，结束时间默认为开标时间。

3. 请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超过时间将停止报名。

4. 谈判文件下载时间：开始时间默认为公告发布时间，结束时间默认为开标时间。

供应商报名操作说明书请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年12月18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席位十；

3. 逾期递交（未完成投标签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要再到底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对投标人签到、投标文件线上解密、投标人在开评标过程中应保持系统登录状态等有关内容进行规定。

5. 谈判响应文件解密开始时间：2025年12月18日上午09时00分，

谈判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5年12月18日上午10时00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解密的谈判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 **六、发布媒介：**

本次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其它网站转载概不承担责任。

#### **七、异议、投诉渠道：**

各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并加公章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线上异议操作流程请参考2021年6月16日发布的通知公告《关于开通项目在线质疑/异议或投诉处理功能的通知》。

####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商丘市立医院

地 址：商丘市睢阳区归德南路s317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370-6969517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西、008乡道南弘泰小区1号楼1单元3层302号

联系人：余女士

联系电话：15560077025

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2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 购 人：商丘市立医院 地 址：商丘市睢阳区归德南路s317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370-6969517
1.1.3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西、008乡道南弘泰小区1号楼1单元3层302号 联系人：余女士 联系电话：15560077025
1.1.4	项目名称	商丘市立医院配置病理科设备项目
1.1.5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1.1.6	谈判控制价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3.2	质量要求	合格
1.3.3	交货期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3.4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5	质保期	3年
1.3.6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谈判公告
1.10	谈判预备会	不组织
1.11	分 包	不允许
2.1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谈判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及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提出
2.2.2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提出
3.1	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本项目在谈判时间截止前所发出的澄清、更正等公告。
3.3	谈判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4.3	签字和盖章要求	签章指签字且盖章，本项目要求签字或盖章处均可使用电子CA签章；不按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4.4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登录系统在指定位置上传）。
4.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谈判公告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详见谈判公告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详见谈判公告
6.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谈判小组共有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相关方面专家2名，谈判前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1-3名成交候选人。
8.1	成交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现行有关标准计取。
9.1	成交通知书的发放	当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人可以登陆交易平台点击对应项目操作—我要投标—操作一下载成交通知书完成自行下载
9.2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方式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____%。 履约保证金形式：现金转账、履约保函或电子履约保函。使用电子履约保函的请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保

		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0年9月30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前1日历日
9.3	预付款	预付款金额：中标金额的60%  是否要求中标单位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电子预付款保函担保金额：等同预付款金额。  电子预付款保函开具：请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保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0年9月30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  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日历日。  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生效或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且具备实施条件后____个工作日内。
9.4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以合同签订为准。
9.5	合同融资	严格按照豫财办【2020】33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执行。（格式见附件）
11.5	补充说明	注：  1、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标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同时供应商应打开IE浏览器，新建窗口输入网址http://222.138.172.2:5562/，通过账户口令或数字证书登录二次报价页面并保持实时登录状态，以确保能及时收到评审专家要求二次报价的信息。即供应商应保持两个页面都实时处于登录状态。因网络安全的需要，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建议供应商5分钟刷新一次。  2、无论是二次报价还是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PDF格式并且加盖有供应商（供应商）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word编辑的，供应商（供应商）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PDF”，将word文件转变为PDF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如供应商二次报价已确定情况下，可提前准备好二次报价文件，在规定时间内填写完报价上传该文件即可。  3、二次报价时，供应商应首先填写二次报价金额，然后上传二次报价PDF文件。需注意填写金额应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一致。如不一致，报价以填写的报价文件为准。  4、二次报价输入页面一经保存，报价立即生效，无法再次修改。各供

	<p>供应商应对自己所输入的内容确认无误后再点击保存。所有供应商二次报价完成或评审专家规定的二次报价时间截止后，二次报价结束。如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即视为自动放弃二次报价权利。</p> <p>5、评审专家对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或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供应商（供应商）二次报价或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供应商（供应商）应在评标（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p> <p>6、因网络安全的需要，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建议供应商（供应商）5分钟刷新一次。超时未提交澄清、说明或其他问答文件所引起的投标无效由供应商（供应商）自行负责。</p> <p>7、二次报价、评审专家要求供应商（供应商）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均采用网上方式进行；</p> <p>8、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供应商签到、响应文件线上解密、二次报价，供应商在开评标过程中应保持系统登录状态。</p> <p>9、市场主体诚信库2020年1月2日起正式启用，供应商按要求将相应涉及评审的客观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诚信库对应位置（涉密的除外），由评标评审专家予以认定，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供应商现场提交原件。供应商应根据《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标评审专家查找核对。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标评审专家核对为准，核对后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p> <p>10、供应商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操作流程及注意事项详见附件《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如有未尽事宜，可浏览中心网站通知公告栏相应功能启用时的公告内容。</p> <p>11、供应商须在文件中承诺，如果中标，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查验主题库上传资料的原件，如有不一致，接受相关部门惩罚，并自动放弃中标资格。</p> <p>12、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时需使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最新电子供应商工具箱（下载地址：《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服务—下载专区）。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启用新版电子招标投标工具箱的通知。</p> <p>13、关于交易平台优化升级的通知：本次更新增加的开标过程在线询问、开标过程直播及评审期间主体库锁定等事项详见2021-03-05发布的《关于交易平台优化升级的通知》。各市场主体在使用过程中遇到自行无法解决</p>
--	--

	<p>技术问题时请及时咨询，技术服务电话 0370-2853693。</p> <p>14、关于开通项目在线投诉和处理功能的通知在供应商（供应商）的交易平台项目信息内增加了投诉管理栏，供应商（供应商）可以在投诉管理栏点击跳转进监管平台提起投诉。供应商（供应商）应根据相关法规、谈判文件和行业监督部门要求的受理投诉各项条件，准备齐全后通过监管平台在线递交投诉资料。市场主体提交投诉后可在线查看监督部门“补正材料意见”或投诉处理意见并下载“投诉处理决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首页-通知公告-关于开通项目在线投诉和处理功能的通知。</p> <p>15、根据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2022年07月26日发布《关于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的通知》，通知现将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对参与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项目同一标段（包）的投标人（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大数据分析系统会将监测信息在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预警提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①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li><li>②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或者上传；</li><li>③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IP地址上传；</li><li>④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工程预算由同一预算软件（同一把预算锁）编制。</li></ul> <p>具体通知内容详见《关于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的通知》，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未出现以上情形；</p> <p>16、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p> <p>17、同一品牌多个投标人如何计算：</p> <p>采用最低价评标法的招标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最终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本项目核心产品在谈判文件第四章项目采购需求中标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p>
--	--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谈判控制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质量要求、交货期、质保期

1.3.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供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资格条件和能力。

1. 供应商资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作出书面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附于谈判文件内。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4.3 谈判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并作出承诺：

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的；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谈判资格的；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1.5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费用承担

1.6.1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7 保密

参与谈判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谈判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0 谈判预备会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1 分包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谈判文件

#### 2.1. 谈判文件的构成

2.1.1 本谈判文件包括：

- (1) 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谈判办法
- (4) 项目采购需求
- (5)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需要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予以澄清时，应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谈判

文件予以澄清。

2.2.2. 谈判文件的澄清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有澄清/变更，供应商需将澄清/变更公告打印件扫描做在投标文件中。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谈判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且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供应商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word 编辑的，供应商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

2.2.5. 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标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因网络安全的需要，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建议供应商 5 分钟刷新一次。

2.2.6. 评审专家对供应商进行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供应商的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投标人应在评标（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报价函；
- 二、报价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供应商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 六、分项报价一览表；
- 七、技术偏离表；
- 八、供货服务方案；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一、其他材料；

#### 3.2 谈判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澄清（答疑）纪要、谈判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采购人设谈判控制价，供应商的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谈判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做

无效标处理。

3.2.3本项目的谈判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供应商自主报价，即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4供应商的谈判总报价应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品种、数量、运杂费、发票、保管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及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2.5谈判响应文件中涉及报价及分项报价的地方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

3.2.6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谈判后对响应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响应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2.7谈判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决定因素；

3.2.8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 3.3谈判有效期

3.3.1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谈判有效期。

### 3.4响应文件的编制

3.4.1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中备注部分没有内容的须填“无”。

3.4.2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有关货物交货期、谈判有效期、质量、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4.3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盖单位公章。签章是指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及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另外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将谈判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按要求签字盖章，要求签字盖章均使用电子签章。

3.4.4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只接受电子响应文件，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提交不同介质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应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以在电子平台中顺利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若因系统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无法使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评标，将根据交易中心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置。

3.4.5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需提供备品备件清单及价格作为响应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

## 4. 投标

### 4.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 1. 1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1. 2 未按本章第 4. 1. 1 项要求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 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 2. 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2. 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 2. 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2. 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 2. 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 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 3. 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2. 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 3. 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 4. 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采购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 3. 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谈判

#### 5. 1 谈判时间和地点

5. 1. 1 采购人在本章第 4. 2. 1 项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竞争性谈判。

#### 5. 2 谈判程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 评标

#### 6. 1 谈判小组

6. 1. 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谈判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竞争性谈判后，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 6.4 评标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谈判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谈判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名单，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将选择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人，依此类推。如成交候选人均放弃成交资格时，采购人将重新进行采购。

谈判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响应文件，所有响应文件被否决后，采购人当重新采购。

###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采购人以网上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未成交的供应商查询指定网站公示信息将不再另行通知。

### 7.3. 质保金

本项目不收取质保金；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给予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谈判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谈判小组评审后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 家的（财政部74号令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8. 2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响应文件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 9. 纪律和监督

### 9.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 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 5. 投诉、质疑、处罚

#### 9. 5. 1.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谈判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9. 5. 2. 采购人在谈判过程中，因获知或可能获知监督举报（或其他方式）谈判程序或其它内容存在问题，采购人有权采取相应的监督措施，供应商应予以配合。

9. 5. 3.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谈判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6.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人不得向谈判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 10. 注意事项

- 10.1. 采购人所提供的文字和任何其他形式的跟本次项目相关的补充说明，均为采购人的单方面意见，如供应商接受并由此所带来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负有任何责任。
- 10.2.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技术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 10.3. 供应商应对照本谈判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可能被拒绝。
- 10.4. 本谈判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供应商须明确供应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在本谈判文件中未提到的或供应商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供应商方案中体现。
- 10.5.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 10.6. 供应商所投设备应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 10.7. 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设备、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等，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
- 10.8. 成交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货物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全面负责；对与采购人供货设备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 10.9.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 10.10. 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应遵守国家及行业技术规范，否则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均由中标方承担，本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供应商须对此做出承诺。

#### 10.11. 保密和保证

- (1) 参与谈判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2) 供应商应保证在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成交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人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成交资格，追究其违约责任。

###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1.1. 采购人承诺不最低价成交，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成交原因。
- 1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1.3. 代理服务费收取：按国家规定收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成交服务费，成交人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交纳成交服务费。
- 11.4. 本谈判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 第三章 谈判办法

谈判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副本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他要求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1.2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需上传市场主体诚信库)	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需上传市场主体诚信库,承诺书则不需要上传)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6个月的，需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或近半年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能力	提供主要技术人员名单或承诺书；提供相关设备（设施）的购置收据发票或承诺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需上传市场主体诚信库,承诺书不需要上传)	提供2025年1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和2025年1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如截止到开标当天，公司成立不足6个月的，需提供本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注：谈判文件未明确要求材料需上传市场主体诚信库的无需上传，要求上传市场主体诚信库的必须上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3 响	采购内容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响应文件中填写一致。

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响应文件中填写一致。
	质量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响应文件中填写一致。
	谈判有效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响应文件中填写一致。
	谈判价格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响应文件中填写一致。
	其他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1. 1 评定过程的保密与谈判响应的澄清

1. 1. 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不向其他供应商公布、透露其价格等信息）。谈判开始后，直至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定和比较谈判响应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与评定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1. 1. 2 在谈判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等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参与评定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

## 1. 2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1. 2. 1 谈判小组将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谈判文件编排有序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 2. 2 谈判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应该是与谈判文件要求的有关交货期、质量要求、谈判有效期、采购内容、签字盖章要求等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谈判响应。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内容、在实质上与谈判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甲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谈判小组决定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 2. 3 如果谈判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谈判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谈判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响应。

1. 2. 4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谈判文件进行进一步审查，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2. 4.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1. 2. 4.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1. 2. 5 谈判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服务商具有约束力。如果服务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谈判响应将被拒绝。

1. 2. 6 谈判小组将允许修正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竞争地位的公正性。谈判小组决定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能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2.7信用不良企业拒绝参加本次采购，供应商需将商业信用良好的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做在响应文件中（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后附相关证明，包含但不限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

### 1.3谈判响应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1.3.1形式审查：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1.3.2资格审查：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1.3.3响应性审查：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 1.3.3报价谈判

根据确定的谈判顺序，对形式、资格及响应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进入下一轮的第二次报价。形式、资格及响应性审查不合格的单位不再进行谈判及二次报价。供应商进行第二次报价时，如果有两家及以上供应商的最低报价相同时，则进行第三次报价，直到出现唯一最低报价，本次报价不得高于上次报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1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30分钟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必要时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进行陈述。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不能提供书面说明或必要时不能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的，按无效标书处理。

1.3.4为了有助于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谈判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竞争性谈判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单位或其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重要澄清和答复须书面承诺，但不得对竞争性谈判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书面承诺为其谈判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 1.3.5成交原则及推荐成交候选人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且参与评审的最终谈判报价最低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根据以下标准计算出供应商参与评审的最终谈判报价，按照参与评审的最终谈判报价由低到高的次序进行排名，推荐成交候选人。推荐成交候选人家数及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序号	名称	参数要求	数量	备注
1	全自动染色封片一体机	<p>1、用户交互：彩色液晶触摸屏≥11寸，中文系统触屏显示操作，主界面上可设置染色快捷程序，数量≥4个；</p> <p>2、染色机染色架容量：≥30片/架且染色与封片集成在一台机箱内；</p> <p>3、可进行快速冰冻切片染色与封片、细胞学染色与封片、常规HE染色与封片；</p> <p>4、站点总数≥27个，其中≥4个试剂站点具有智能恒温功能，水缸可以设定为试剂缸，试剂缸容量≥500ml；</p> <p>5、可编辑程序数量：≥10套，每个程序步骤可设置步数，每步时间可自行设置；</p> <p>6、多个水洗站点内置独立的流量传感器，可在屏幕上实时监控每路水洗站点的进水流量；</p> <p>7、具有染色时间智能加时功能，可依据染色次数或染色天数自动增加染色时间，以保证染色效果的一致性更好；</p> <p>8、烤箱：具有烤箱，烤箱温度在室温至75℃可调，且有温度实时监测功能；烤缸数量≤2个，以避免烤缸对二甲苯及其他试剂的挥发影响；</p> <p>9、加卸载站点提醒：加卸载站点具有检测传感器，自动检测站点中的玻片架状态，可自动运行染色程序；</p> <p>10、具有试剂更换提醒功能，当试剂的使用次数或天数达到设定值时，屏幕试剂位置显示不同的染色变化，提示用户尽快更换试剂；</p> <p>11、封片机载玻片存储架容量：≥30片，且封好的载玻片存储在染色时用的染色架内；</p> <p>12、封片机具有≥4种封片模式，每种模式都可以指定喷胶速度、喷胶压力、喷胶长度等参数，且染色机中的染色程序可指定用封片机中≥4种封片模式的任何一种关联，自动切换封片；</p> <p>13、喷胶针工作位置实时检测，不在工作位置时机器不运行并自动报警；</p> <p>14、封片过程中盖玻片的拾取与转移采用旋转式运动结构，运动环节少，效率高，故障率低；</p> <p>15、具有喷胶针是否在工作位置的实时检测功能，不在工作位置设备自动暂停并报警以提示用户；</p> <p>16、具有每封完一张片子用二甲苯自动浸泡清洗一次喷胶针头的功能，清洗过程采用二甲苯试剂进行，杜绝采用毛刷或海绵之类的物质清洗，以免损坏组织完整性；</p> <p>17、具有坏盖玻片、无盖玻片、智能检测功能，可自动识别出坏盖玻片并丢弃到废盖玻片盒内，当无盖玻片时，设备自动暂停并发出报警信息提示用户添加盖玻片；</p> <p>18、染色质控功能：包括质控设置总览、历史运行程序、试剂使用明细等，并可生成和导出质控报表；可用绿色、黄色和红色等多种不同颜色标识，进行试剂更换提醒；</p> <p>19、远程监控功能：具有远程报警、监控功能，可通过网页、小程序、APP三种方式进行监控；</p> <p>20、封片速度：≥700片/小时；</p> <p>21、封片机载玻片存储容量：≥90片；</p> <p>22、盖玻片容量≥200张；</p>	1 台	
2	冷冻组织包埋机	<p>1、一体化模压成型工作台面，不渗蜡、不漏蜡；</p> <p>2、蜡缸容量大，一次可满足≥400个组织同时包埋；</p> <p>3、工作台面板经久耐用、不变形；</p>	1 台	

		4、全自动程序控制，可预设≥7 天的自动开机时间； 5、蜡缸双重过热保护，二级过滤，有效避免石蜡封堵； 6、手动操作感应开关和脚踏开关两个可选； 7、包埋上位 LED 照明； 8、独立的温控系统，其中蜡缸、蜡嘴、工作台、保存缸和储镊块温度控制在室温～99℃范围内任意可调； 9、具备自动开机功能，可设置每天不同的开机时间； 10、石蜡重力回流设计，余蜡通过台面导流槽直接回流到保存盒，余蜡再利用； 11、工作台面左右两端带有修蜡功能，内置有害气体检测功能，方便切片及档案管理； 12、操作台前半导体小冷台，方便胃镜等微小组织包埋定位； 14、蜡缸容积≥5L； 15、冷台温度：常温～零下 20℃；环境温度：0℃～45℃；		
3	漂烘仪（漂片烤片一体机）	1、漂片、烘片、摊片于一体的多功能病理仪器，采用模压一体成型机壳，适用于各领域的生物学研究； 2、采用模块化设计，漂片、烘片、烤片三部分独立温度控制精确； 3、特殊材质漂片槽，捞片时对比清楚，方便操作； 4、瓦楞状烘片槽，玻片呈 60° 斜角插入，方便实际操作，同时可处理≥60 块玻片； 5、烤片室可容纳≥3 个 30 至 40 片的染色架，也可同时放入 2 个≥250ml 的烧杯融蜡，能满足大批量工作需求； 6、烤片室独立密闭，可根据温度设定不同的烤片时间，有声音报警； 7、温控范围：漂片、烘片、烤片三部份均为常温～99℃任意可调，微电脑控制面板，温度保护装置，精度±1℃可调，自动恒温； 8、连续工作时间不限，工作环境温度：5℃～40℃；	1 台	
4	病理取材台	1、取材台整体 304 不锈钢材料制作，主体台面框架采用≥2mm 不锈钢，耐腐蚀； 2、台面四周挡水沿防止水外溢； 3、整个取材台面斜度≤8°，冲洗时便于水的流动； 4、取材工作台面一侧布置电动喷淋冲洗工作台，台面时刻保持清洁； 5、彩色液晶触摸屏控制，屏幕尺寸≥7 寸，实时动态显示，操作方便；可设定每天多个时间段任意时间抽排风、照明等自动开关机； 6、配备手势控制功能，免接触无污染，自动启停排风、照明等工作系统； 7、可预约设定紫外线灯启停时间，无需工作人员手动开关操作，保护工作人员免受紫外线直接辐射； 9、取材台配有大体标本摄像系统双显示屏摆放区域，网线连接、电源穿线孔等； 10、配置冷暖伸拉水龙头，同时配金属软管莲蓬头水龙头，出水口气泡器软化过滤处理，提供冷热水； 11、两边安装≥8 毫米钢化玻璃，便于取材登记交流； 12、取材台采用超静音离心风机排除有害气体，总噪音≤55Db(a)； 13、配备管路粉碎机，感应式电机，不锈钢内腔，水槽强制排水； 14、配备即热式热水器，安装于取材台内部； 15、配置一个 OV 电压脚踏开关龙头，电动阀门控制，水量大小无极可调；	1 台	
5	自动组织脱水机	1、用户交互：中文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能清晰显示所有的步骤详情和进度； 2、组织缸容量：≥300 个组织包埋盒； 3、组织缸开关盖方式：采用电子锁自动进行锁紧和打开，具有双	1 台	

	<p>重触发装置，确保缸盖锁紧的安全和可靠性；</p> <p>4、组织缸盖：缸盖可加热，室温至 70° C 可调；</p> <p>5、液位监测：组织缸内至少具有 3 个超声波液位传感器，检测液位精准可靠；可在一篮和两篮液位之间进行切换，匹配不同的试剂量，便于减少试剂用量；</p> <p>6、石蜡缸：石蜡缸≥4 个，采用便于清洁拆卸的抽屉式结构，全部石蜡缸并排位于组织处理缸的正下方，便于石蜡的彻底排放。</p> <p>7、试剂瓶：所有试剂瓶必须采用抽插式设计，方便操作人员自由抽出和推入，进行清洁试剂瓶内沉淀杂质；试剂瓶数量≥13 只，采用透明仓门可见全部试剂瓶；其中脱水用试剂瓶≥10 只、清洗用试剂瓶≥3 只，试剂瓶最大容量≥5L。冷凝瓶 1 只；</p> <p>8、试剂瓶检测：具有位置探测和蓝光照射功能，可实时监控试剂瓶是否插入到位，保证脱水程序能正常运行；试剂瓶身具有至少 3 个液位刻度标识，方便液位观察；</p> <p>9、温度设置：石蜡温度范围为 50°C 至 65°C 可调，试剂温度范围为室温至 65°C 可调，控温精度±1° C；</p> <p>10、脱水程序：可编辑脱水程序，可存储脱水程序数量≥100 个；</p> <p>11、具备≥3 种清洗程序、多种脱水机辅助功能，同时具有搅拌功能；</p> <p>12、流体控制系统：应用特殊材料制作多向旋转阀，减少粘连组织掉落的脂肪或石蜡杂质，减少管道或阀孔堵塞的风险；</p> <p>13、远程监控：具有远程报警、监控功能，可通过网页、小程序、APP 至少三种方式进行监控，实时了解设备运行状态，并以短信、邮件、小程序等 3 种以上方式推送报警信息和维修指引；（提供小程序监控软件运行界面截图）</p> <p>14、具备试剂质控功能、试剂自动轮换功能、试剂自动补液功能、断电记忆保护功能；</p> <p>15、程序自检功能：程序运行前自检，自动检查设备主要功能部件参数，并以弹窗形式提示自检详情和进度，自检通过后，自动运行所选脱水程序；</p>	
6	<p>1. 切片方式：半自动轮转和手动轮转可切换；</p> <p>2. 切片厚度：0.5–100 μm；</p> <p>3. 修块厚度：1–600 μm；</p> <p>4. 水平进样幅度≥24 mm；</p> <p>5. 垂直样品行程≥70 mm；</p> <p>6. 静音样品回缩：5–100 μm，可关闭；</p> <p>7. 粗进速度：300 μm/s, 800 μm/s 和 1800 μm/s 等，≥3 种速度可选；</p> <p>8. 两种手动切片模式：半刀和全手轮旋转模式；</p> <p>9. 最大样品尺寸 (L×H×W) ≥55×50×30 mm；</p> <p>10. 独立的控制面板；</p> <p>11. 手轮：用户可自定义顺时针及逆时针转动方向；</p> <p>12. 刀架带有护手，确保操作者安全；</p> <p>13. 具备刀架≥3 点锁定及侧向移动功能，可充分利用刀片全长；</p> <p>14. 手轮有≥2 个独立的安全锁定系统；</p> <p>15. ≥2 种小手轮运行模式：步进和连续；</p> <p>16. 可视信号和声音信号提示剩余进样距离；</p> <p>17. DH/DL 刀架的压刀板采用特殊涂层设计，不沾蜡易清洁；</p> <p>18. 采用样本头平衡系统设计，更换样本时样本夹无上下移动，保护样本和操作人员安全；</p> <p>19. DH/DL 刀架组件具设有编号，防止批量清洁时混淆刀架组件，避免影响切片质量；</p> <p>20. 手轮不含对人体有害的配重铅块，手轮平滑，使用感佳；</p>	1 台

		21. 快装系统设计，可快速便捷更换不同类型和大小的样本夹，可单手操作； 22. 刀架锁杆采用特殊涂层设计，防腐耐磨，延长使用寿命；		
7	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核心产品)	1. 设备应用：可用于进行免疫组化单染、双染、多重荧光、快速冰冻，原位杂交、细胞双染等染色应用； 2. 试剂位点 $\geq 48$ 个，试剂组架数量 $\geq 4$ 条，试剂组架材质采用导热金属材质，不宜弯折、变形以及破损； 3. 玻片容量：单次切片装载能力 $\geq 30$ 片，满载运行一轮染色时间可控制在 4 小时以内； 4. 玻片架 $\geq 3$ 架，每架 10 个玻片位；每架可独立加/卸载，实现不间断运行； 5. 试剂组架于运行具备锁止功能，具备防止试剂条被误拔功能； 6. 能提供可作为药物伴随诊断用途的 HER2 试剂； 7. 所有的染色组架、试剂组架处在同一个染色仓内； 8. 孵育方式：抗体试剂孵育采用玻片近似水平放置的方式，避免因倾斜角过大的孵育方式带来的染色不均风险； 9. 采用固体液盖膜技术，有效防止试剂挥发，保证试剂均匀覆盖组织切片，保护组织不脱水不干片； 10. 每个玻片位具备微控加热台，可独立控温，而非同组架统一控温。温控范围：室温至 110℃； 11. 设备为台式放置，方便上机操作； 12. 试剂加样量可调：80–150 微升；		1 台
8	玻片打号机	1. 采用激光打印技术，无需色带和墨水等耗材，最高分辨率 $\geq 2500DPI$ ； 2. 打印出的二维码 100% 正确扫描； 3. 玻片推入和打印后推出的动作并行工作，速度快，大部分运动时间与打印时间并行，打印以外的动作时间不超过 2 秒； 4. 可打印各种油漆面载玻片，对油漆面表面无要求； 5. 一次至少可装载 150 张载玻片； 6. 上料架位位于机器右边外置，方便更换上料架，在工作中不移动上料架的情况下直接添加玻片； 7. 不限打印字段数量，可以打印多种语音文字，符号，数字，二维码等信息； 8. 打印内容可长期保存，耐刮擦，耐受二甲苯、酒精等试剂浸泡； 9. 需要标配 $\geq 8$ 寸触摸屏，标配内置二维码扫描枪； 10. 无需外结收集器，单收集座一次可收集 $\geq 100$ 片的已打印载玻片； 11. 需采用高压风机的空气处理模块，对废气进行液体和固体双层吸附，杜绝废气和灰尘的散发，保护操作人员健康(需提供图片证明)； 12. 单机打印，二维码扫描打印，与医院系统联机打印等多种打印模式； 13. 内置电源系统，占用空间小； 14. 载玻片收集为先进先出模式； 15. 打印软件包含模板编辑界面，待打印界面，已打印界面，报警界面等； 16. 可对已打印内容进行统计输出成文件； 17. 打印数据具有断电保护功能，不丢失数据； 18. 打印界面可直接编辑打印模板，编辑模板时无须切换界面或程序。(需提供图片证明)； 19. 打印后的载玻片从机器前方推出，机器两侧的操作人员都可以方便拿取； 20. 收集座为可替换设计，收集满后可以直接更换空收集座继续收		1 台

		集, 收集座可直接作为批量打印时的周转工具。(需提供图片证明); 21. 无需切换任何界面, 无需切换模板, 打印界面按钮可直接改变打印方向。方便操作人员使用。(需提供图片证明); 22. 无需切换任何界面, 无需切换模板, 打印界面按钮可直接改变打印填充方式, 选择打印空心字或打印实心字. 方便操作人员使用。(需提供图片证明)。 23. 主机 1 台, 电源线 1 条, USB 数据线 1 条, 上载架 2 个, 收集座 2 个, 说明书 1 本, 清洗瓶 1 个;	
9	包埋盒打 号机	1. 采用激光打印技术, 无需色带和墨水等耗材; 2. 打印出的二维码需 100% 正确扫描; 3. 除了直接打印以外的运动时间不超过 2 秒; 4. 包埋盒在上料管中需为水平放置; 5. 一次可装载至少 100 个包埋盒; 6. 上料架需要位于机器右边外置, 可以方便更换上料架; 7. 不限打印字段数量, 可打印多种语言文字, 符号, 数字, 二维码等信息; 8. 打印内容可长期保存, 耐刮擦, 耐受二甲苯、酒精等试剂浸泡; 9. 打印后的包埋盒需要整齐排列于工作台面上, 方便收集和拿取; 10. 需采用真空泵而非风扇的空气处理模块, 对废气进行液体和固体等多重吸附, 必须具备液体过滤功能, 杜绝废气和灰尘的散发, 保护操作人员健康。(需提供图片证明); 11. 需具备单机打印, 二维码扫描打印, 与医院系统联机打印等多种打印模式; 12. 打印软件需要包含模板编辑界面, 待打印界面, 已打印界面, 报警界面等; 13. 可对已打印内容进行统计输出成文件, 方便统计与存档; 14. 打印数据需要具有断电保护功能, 不丢失数据; 15. 需要打印界面可直接编辑打印模板, 编辑模板无需切换页面或者切换程序; 16. 无需切换任何界面, 无需切换模板, 打印界面按钮可直接改变打印方向, 方便操作人员使用。(需提供图片证明); 17. 无需切换任何界面, 无需切换模板, 打印界面按钮可直接改变打印填充方式, 选择打印空心字或打印实心字. 方便操作人员使用。(需提供图片证明); 18. 打印界面需要支持直接可编辑字段 $\geq 12$ 个。(需提供图片证明) 19. 配置要求: 主机 1 台, 电源线 1 条, USB 数据线 1 条, 包埋盒 200 个, 上载架 2 个, 说明书 1 本, 清洗瓶 1 个;	1 台

注: 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 须提供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注册证, 不属于医疗器械的,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二、合同期限

### 三、采购内容与质量标准

### 四、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RMB¥\_\_\_\_\_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机械费、人工费。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五、服务及验收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及所附的“服务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3、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 六、付款方式：\_\_\_\_\_

### 七、售后服务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售后服务内容包含：\_\_\_\_\_

##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在甲方说明下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_\_\_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二、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 十三、其他

-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招标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人签名：

代表人签名：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本合同格式仅供甲乙双方参考，甲方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合同内容进行删减；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招标编号:

供 应 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目 录

格式自拟

## 一、报价函

致 : \_\_\_\_\_ (采购人)

1. 根据已收到的项目\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 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后, 我方愿意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施本项目, 谈判报价为(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并承担其任何质量缺陷等问题所造成  
的任何损失。

2. 我方已详细检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 并完全理解我方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 愿按照谈判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按最后一次的报价做为最后报价。

3. 我方在此承诺, 我方若能成交, 保证在\_\_\_\_\_ (交货期), 全面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4. 如果我方成交, 我方保证按合同条款中规定的执行; 我方保证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技术规范规定, 满足上级有关部门的验收要求, 达到合格标准, 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有关规定提交一切资料。

5. 我方同意在谈判有效期内, 我方将严格遵守谈判响应文件的承诺, 本谈判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并可随时被接受成交。

6. 除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外, 我方同意随时接受贵方的检查、询问, 并根据谈判需要补充贵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7. 如果我方成交后, 我方没有任何正当理由而拒签合同, 同时我方愿意补偿该项工作因我方延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8. 我方愿接受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合同价款计算和调整方式。

9.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 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谈判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10. 所有与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报价函附录

首次报价/二次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谈判内容	
谈判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 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谈判报价为成交价)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优惠与服务承诺	(可另附页)
备注	

注: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包括运输费、装卸费等各种费用。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签章):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放弃成交资格、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扫描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五、供应商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按照竞争性谈判公告及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提供

## 六、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注： 可根据实际情况增添表格。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七、技术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逐条列示，本项目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八、供货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十一、其他材料**

## 二次报价函

首次报价/二次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谈判内容	
采购编号	
谈判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备注	

注：此表无需放在响应文件中，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运输费、装卸费等各种费用。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 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 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 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 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	-------------	---	--------------	--------------------	-------------------	----------

###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台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